证券代码: 871037

证券简称: 天和环保

主办券商: 江海证券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署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7月2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新华西道支行(以下简称"中国农业银行")签署了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(编号:13100620240008648)。公司使用产权证号为冀(2017)唐高开不动产权第0001489号的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公司获得银行借款提供担保,担保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8,054,800元,合同期限为36个月,即2024年7月25日起至2027年7月24日止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并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的议案》,表决结果:同意股数 58,792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该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本次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对公司经营及财务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:

- (二)《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(三)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抵押合同》。

唐山天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